

# 四川旅游学院文件

川旅院〔2020〕187号

---

## 关于印发《四川旅游学院基层就业 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管理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经学校同意，现将《四川旅游学院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 四川旅游学院基层就业 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引导和鼓励我校毕业生到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09〕3号）、《高等学校毕业生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暂行办法》（财教〔2009〕15号）和《四川省省属高校毕业生到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学费奖补暂行办法》（川财教〔2009〕184号）有关精神，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我校毕业生到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连续服务期满三年及以上的，其学费由省政府按一定标准给予奖补，奖补资金由财政厅安排。

**第三条** 本办法中，毕业生是指我校全日制本专科的应届毕业生，在校期间已享受全部免除学费政策的学生除外。

**第四条** 本办法中，我省艰苦边远地区是指《人事部、财政部关于完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人部发〔2006〕61号）中规定的12个市州的77个县（市、区），具体是指：

攀枝花市：东区、西区、仁和区、米易县、盐边县；

绵阳市：平武县、北川县；

泸州市：叙永县、古蔺县；

广元市：朝天区、旺苍县、青川县；

乐山市：金口河区、峨边县、马边县；

宜宾市：筠连县、珙县、兴文县、屏山县；

巴中市：通江县、南江县；

达州市：万源市、宣汉县；

雅安市：荥经县、石棉县、天全县、汉源县、芦山县、宝兴县；

凉山州：西昌市、德昌县、会理县、会东县、宁南县、普格县、喜德县、冕宁县、越西县、盐源县、甘洛县、雷波县、布拖县、金阳县、昭觉县、美姑县、木里县；

阿坝州：汶川县、理县、茂县、九寨沟县、马尔康县、松潘县、金川县、小金县、黑水县、壤塘县、阿坝县、若尔盖县、红原县；

甘孜州：泸定县、康定县、丹巴县、九龙县、道孚县、炉霍县、新龙县、德格县、白玉县、巴塘县、乡城县、雅江县、甘孜县、稻城县、得荣县、石渠县、色达县、理塘县。

**第五条** 本办法中，基层单位是指上述区域内县以下（不含县本级、城关镇）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具体包括：

（一）乡镇机关、中小学校、农（林、牧、渔）场、农技推广站、畜牧兽医站、卫生院、计划生育服务站、文化站等。

（二）工作现场地处艰苦边远地区县以下的气象、水文、地震、地质、水电施工、煤炭、石油、航海、核工业等中央和地方国有单位艰苦行业生产第一线。

**第六条** 本办法中，连续服务是指毕业生首次就业单位为上述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并连续不间断服务满三年（按对年对月对日计算）的情形。

**第七条** 我校毕业生到除四川省外的其他省份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的学生，请参照工作地省份相关规定执行。

**第八条** 政府学费奖补按毕业生在校期间实际缴纳的学费计算（享受了部分减免的应予扣除），但每学年最高不超过 6000 元。不同学制毕业生的学费奖补计算年限，以其实际学制年限为准。

**第九条** 符合条件的毕业生，按以下程序申请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

（一）毕业生申请。申请者向就业所在地的县（市、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教育局）提交申请，申请者应如实、准确填报个人身份、就业单位、学历学制、学费缴纳、国家助学贷款等信息。申请和审批每年集中办理一次。

（二）就业单位审核。

（三）就业所在地县（市、区）、市（州）教育局审核公示。

（四）学校审核。学校教务处审核申请人的学籍信息（毕业时间、学习年限、是否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等）；财务处负责审核申请人学费缴纳情况；学生处负责审核申请人国家助学贷款余额、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退役士兵教育资助等情况。上报工作由学生处完成。

（五）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上报教育厅，省财政厅进行审核结算并向地方拨付资金。

**第十条** 政府学费奖补款由县（市、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教育局）支付给毕业生本人。毕业生在校期间获得国家助学贷款且没有结清的，奖补资金应优先偿还贷款，如有结余，结余部分则直接发给获奖补学生本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代偿工作由县（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教育局）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工作由高校办理。

**第十一条** 我校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执行依据按照当年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相关工作通知要求为准。

**第十二条** 对于弄虚作假的高校和高校毕业生，一经查实，除收回国家补偿代偿金外，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学生处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原《四川旅游学院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管理暂行办法》（川旅院〔2016〕218号）同时废止。

---

抄送：院领导

---

四川旅游学院办公室

办公自动化系统分发

---